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1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4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5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6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7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8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2
第五部分 附件.....	22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一、 主要职能职责

- 1、承担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工作职责。
- 2、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政策、规划、法律法规和规章。参与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计划)的编制及生态环境与发展综合决策。会同有关部门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审核城市总体规划中的生态环境保护内容。
- 3、负责一般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一般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乡镇、街道对一般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 4、负责监督管理减排目标的落实。监督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提出实施总量控制的污染物名称和控制指标，监督检查辖区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 5、负责提出生态环境保护领域固定资产投资规模 and 方向区财政性资金安排意见，按规定权限审批、核准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管理区级环境污染治理资金和区级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 6、负责全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开展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 7、指导协调和监督全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 8、负责全区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和市核与辐射政策、规划、标准，牵头负责核安全工作协调机制有关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负责辐射

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和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对核材料管制和民用核安全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及无损检验活动实施监督管理。

9、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10、负责全区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和环境信息公开工作。落实国家生态环境监测制度、规范和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警预测。组织建设和管理全区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区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重大生态环境信息和重点排污单位环境信息。

11、组织开展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开展国家履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相关工作。

12、承担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省委、省政府与市委、市政府生态环境保护监察对接、协调工作。建立健全区生态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制度，对各乡镇党委、政府，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直有关部门生态环境法律法规、政策、规划、标准执行情况，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落实情况，以及生态环境质量改善情况进行监督。

13、统一负责全区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组织开展全区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各类生态环境违法问题，依法进行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牵头组织联合执法。指导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14、牵头协调疫情防控期间生态环境保护支持保障工作，指导生态环境监测尤其是饮用水水源地和空气环境应急监测，指导做好医疗污水处理及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过程中的环境污染防治工作。

15、组织指导和协调开展全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区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重大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16、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统一行使生态和城乡各类污染排放监管与行政执法职责，切实履行监管责任，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市、区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大幅减少进口固体废物种类和数量直至全面禁止洋垃圾入境。深化生态环境领域“放管服效”改革，构建政府为主导、企业为主体、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全过程”监督管理，实行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和环境质量底线，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保

障全区生态环境安全。

17、在省、市生态环境部门领导下，协助本级人民政府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建立健全本行政区域生态环境保护法规和制度，根据授权对本级人民政府相关部门和下级人民政府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职责进行综合协调和统一监督管理。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设置6个股室，分别是：1、秘书股；2、法规股；3、建设项目管理股；4、污控股、5、环境保护科技与农村生态股；6、核与辐射安全管理股。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10983858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460212.43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1119300.00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08259069.32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838581.75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09838581.7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109838581.75	总计	62.00	10983858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9838581.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60212.43	460212.4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19300.00	111930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08259069.32	108259069.3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9838581.7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09838581.75	109838581.7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09838581.75	总计	64	109838581.75	109838581.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109838581.75	725716.30	109112865.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212.43		460212.43
20808	抚恤	460212.43		460212.43
2080801	死亡抚恤	460212.43		460212.4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19300.00		1119300.00
21004	公共卫生	1119300.00		1119300.00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1119300.00		111930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8259069.32	725716.30	107533353.0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403981.14	725716.30	4678264.84
2110101	行政运行	1661845.14	725716.30	936128.84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3742136.00		3742136.00
21103	污染防治	102855088.18		102855088.18
2110301	大气	93187474.00		93187474.00
2110302	水体	9667614.18		966761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5669.68	608469.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976275.46	56766.7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274163.58	274163.58	30201	办公费	7904.60	7904.6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168536.96	168536.9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18249.00	18249.00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641.28	57641.28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7200.14		30207	邮电费	513.00	513.00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4275.76	24275.76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700.00	570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93645944.18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902.96	59902.9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20692.43	60480.00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93645944.18	
30302	退休费	60480.00	6048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460212.43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855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49.16	11049.1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7300.00	373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34008.70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216362.11	668949.54	公用经费合计										108622219.64	56766.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 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050.00		11050.00		11050.00		11049.16		11049.16		11049.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名称：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3033000.00
货物	2	1083000.00
工程	3	
服务	4	1950000.00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56766.76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2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2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09,838,581.75元、支出总计109,838,581.75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增加80,945,290.33元，增长280.15%，支出总计增加80,945,290.33元，增长280.15%。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金增加，疫情防控医疗废弃物处置等费用增加，污染防治费用增加，总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09,838,581.75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09,838,581.75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00元，占比0.00%；

事业收入0.00元，占比0.00%；

经营收入0.00元，占比0.0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元，占比0.00%；

其他收入0.00元，占比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09,838,581.75元，其中：

基本支出725,716.30元，占比0.66%；

项目支出109,112,865.45元，占比99.34%；

上缴上级支出0.00元，占比0.00%；

经营支出0.00元，占比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元，占比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09,838,581.75元，支出总计109,838,581.75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增加80,945,290.33元，增长280.15%，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增加80,945,290.33元，增长280.15%。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金增加，疫情防控医疗废弃物处置等费用增加，污染防治费用增加，总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09,838,581.75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80,945,290.33元，增长280.15%。主要原因是死亡抚恤金增加，疫情防控医疗废弃物处置等费用增加，污染防治费用增加，总支出增加。其中，人员经费668,949.54元，占比0.61%；日常公用

经费56,766.76元，占比0.05%。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09,838,581.75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60,212.43元，占比0.42%；

卫生健康支出(类)1,119,300.00元，占比1.02%；

节能环保支出(类)108,259,069.32元，占比98.5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8,332,300.00元，支出决算109,838,581.75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18.23%。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6.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退休干部死亡抚恤。较2021年决算增加46.02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退休干部死亡抚恤金支出增加。卫生健康支出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11.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疫情防控医疗废弃物处置。较2021年决算增加111.93万元，增长100%，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医疗废弃物处置费用增加。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833.23万元，支出决算10825.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99.27%，用于疫情防控医疗废物处置，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林家口、赵家口水质自动监测站修复及大气和水体污染防治，较2021年决算增加7940.58%，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医疗废物处置费用增加，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支出增加，林家口、赵家口水质自动监测站修复费用增加及大气和水体污染防治支出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25,716.30元，其中：人员经费668,949.54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668,949.54元，主要包括人员工资，津贴补贴及社保；

公用经费56,766.76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11,050.00元，支出决算11,049.16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比上年度减少1,950.84元，下降15.01%。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049.16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比上年度增加11,049.16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完成全年预算的0.0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049.16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2辆车，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公务。

4、公务接待费支出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0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国（境）外接待费0.0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本单位无国（境）外接待费。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6,766.76元，比2021年减少3,086.91元，下降5.16%，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033,00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83,00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950,000.0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位其他日常事务；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

（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367800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45.55%，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78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林家口、赵家口水质自动监测站修复、大气扬尘污染治理专项经费、冬残奥会空气质量保障期间扬尘污染治理专项经费等4个二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3678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8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2022年度年初安排的绩效自评项目，项目预算3678000元、占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45.55%。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4个，涉及资金3678000元：4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2022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绩效污染源监督性监测”项目预算600000元、执行数为582498.08元、执行率为97.08%；“林家口、赵家口水质自动监测站修复”项目预算180000元、执行数为166430.62元、执行率为92.46%；“大气扬尘污染治理专项经费”项目预算2700000元、执行数为2700000元、执行率为100%；“冬残奥会空气质量保障期间扬尘污染治理专项经费”项目预算198000元、执行数为198000元、执行率为100%。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98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3678000元，执行数为3646928.7元，执行率为99.16%。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2022年度项目绩效自评结果：“绩效污染源监督性监测”项目预算600000元、执行数为582498.08元、执行率为97.08%；“林家口、赵家口水质自动监测站修复”项目预算180000元、执行数为166430.62元、执行率为92.46%；“大气扬尘污染治理专项经费”项目预算2700000元、执行数为2700000元、执行率为100%；“冬残奥会空气质量保障期间扬尘污染治理专项经费”项目预算198000元、执行数为198000元、执行率为100%。项目全年预算3678000元、执行数为3646928.7元、执行率为99.16%，完成了2022年度工作任务；二是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污染源监督性监测”项目预算600000元、执行数为582498.08元、执行率为97.08%；“林家口、赵家口水质自动监测站修复”项目预算180000元、执行数为166430.62元、执行率为92.46%等项目预算精准度不够；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我们将多措并举，提高绩效管理水平，通过设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指定专人负责项目绩效管理。；二是无。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2年度《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区分局本级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绩效自评表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 (本级)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2022 年本单位共有 4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项目预算总额为 367.8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364.69 万元，执行率为 99.16%。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为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进行，我单位积极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2022 年本单位共有 4 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项目预算总额为 367.8 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 364.69 万元，执行率为 99.16%。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通过绩效自评，4 个项目资金执行率为 99.16%，完成了 2022 年度工作任务。经过认真对比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中各项指标，4 个项目的绩效完成等级为“优”，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8 分。其中：“绩效污染源监督性监测”项目预算 600000 元、执行数为 582498.08 元、执行率为 97.08%；“林家口、赵家口水质自动监测站修复”项目预算 180000 元、执行数为 166430.62 元、执行率为 92.46%；“大气扬尘污染治理专项经费”项目预算 2700000 元、执行数为 2700000 元、执行率为 100%；“冬残奥会空气质量保障期间扬尘污染治理专项经费”项目预算 198000 元、执行数为 198000 元、执行率为 100%。

三、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在自评中，发现有些项目预算精准度欠缺，主要原因是因为年初预算不够精准。下一步，我们将多措并举，提高绩效管理水平，通过设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指定专人负责项目绩效管理。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建议

为规范项目管理，确保项目质量，朔州市生态环境局朔城分局制定了实施方案和项目管理制度。严格与项目施工单位签订项目施工合同，实行合同制管理，明确双方的权利及义务，全面落实项目工程建设质量责任制，加强工程质量监督，主要建议如下：

（一）严格项目资金财务管理制度。按照项目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实施，加强项目管理和监督，确保项目实施规范。

（二）加强工程建设管理，确保工程质量。从各个环节严把工程建设的质量关，严格落实项目法人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规范工程建设管理。

（三）明确职责，建立水污染防治协调机制，启动异常情况应急机制，共同应对降低环保风险。